东 华 大 学

东华教〔2021〕3 号

关于评选 2021 年优秀教学育人奖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、处、室，直属单位:

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积极推进教育教学改革，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，营造尊师重教、爱岗敬业的教学风尚，根据《东华大学优秀教学育人奖评选办法（试行）》（东华教〔2017〕6 号）要求，学校将继续开展 2021 年优秀教学育人奖的评选工作。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:

1、各学院（部）务必高度重视，严格组织评选，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，推荐“优秀育人奖”候选人 1 名、“教学改革探索奖”候选人 2 名，推荐名单确定后本单位公示一周无异议后上报。

2、4月7日前，各相关单位把推荐材料（附件1、附件2、附件3、附件4）纸质版报送至教师教学发展中心，同时电子版（打包成以单位命名的压缩文件）发至邮箱: mhshi@dhu.edu.cn。

联系人: 施美华，联系电话: 67792068

地址: 松江校区行政楼252房间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:

1. 东华大学“优秀育人奖”推荐表

2. 东华大学“教学改革探索奖”推荐表

3. 东华大学教职工政治表现和师德师风评价表

4. 东华大学优秀教学育人奖推荐名单汇总表

东华大学

2021 年 3 月 17 日

东华大学校长办公室　　2021 年 3 月 23 日印发